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佈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出售消費類電子產品及上游配件，以及持有物業。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業績如下：

- 營業額達港幣378.24億元（84.7%為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比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年度（「上年度」）增加34.4%。
- 電視產品銷售及數字機頂盒銷售，分別佔本集團之總營業額 79.9%及 10.3%。
- 毛利達港幣 74.06 億元（中期毛利為港幣 33.01 億元），增加 24.3%；毛利率為 19.6%（中期毛利率為 20.1%），較上年度減少 1.6 個百分點。
- 本年度之溢利為港幣 15.94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25.7%。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由上年度的港幣 12.52 億元上升至港幣 15.01 億元，增加 19.9%。
- 董事會宣佈派發終期股息每股港幣 11 仙，並可選取以股代息。全年股息支付率相當於 32.8%。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已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列值（每股盈利資料除外）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營業額	2	37,824	28,137
銷售成本		(30,418)	(22,181)
毛利		7,406	5,956
其他收入		651	48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46)	(41)
銷售及分銷費用		(4,554)	(3,771)
一般及行政費用		(1,388)	(906)
融資成本		(133)	(177)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3	-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13)	30
除稅前溢利		1,926	1,576
所得稅	5	(332)	(308)
本年度溢利	6	1,594	1,268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本集團呈報貨幣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23	289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損失		(7)	(181)
重分類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減值		7	170
現金流對沖之公允值損失		-	(6)
重分類現金流對沖之損失到損益		10	5
本集團在海外業務之淨投資匯兌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1)	(12)
本年度之其他全面收入		132	265
本年度之全面收入總額		1,726	1,533
本年度內下列各項應佔之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501	1,252
不具控制力權益		93	16
		1,594	1,268
本年度下列各項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633	1,499
不具控制力權益		93	34
		1,726	1,533
每股盈利（以港仙列值）			
基本	8	54.88	47.52
攤薄	8	54.36	46.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百萬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8	2,32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24	-
投資物業		11	11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445	416
聯營公司權益		13	6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19	218
其他應收款		108	102
可供出售之投資		305	143
遞延稅項資產		137	60
		4,430	3,284
流動資產			
存貨		5,109	3,151
物業存貨		539	40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10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9	6,213	3,512
應收票據	10	9,773	9,118
衍生金融工具		-	3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8	52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不具控制力權益之款項		-	19
持作買賣投資		-	3
可收回稅項		12	14
結構性銀行存款		25	2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623	6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01	2,164
		24,633	18,94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9,586	7,107
應付票據	12	1,699	941
售予不具控制力權益之認沽權所產生之債務		410	160
衍生金融工具		10	20
保修費撥備		133	101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4	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5	-
稅項負債		190	198
銀行貸款		5,581	3,568
遞延收入		-	22
		17,678	12,121
流動資產淨值		6,955	6,8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85	10,103

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百萬元列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非流動負債		
售予不具控制力權益之認沽權所產生之債務	-	202
保修費撥備	40	32
銀行貸款	225	715
遞延收入	706	314
遞延稅項負債	178	172
	<u>1,149</u>	<u>1,435</u>
資產淨值	<u>10,236</u>	<u>8,66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0	269
股份溢價	2,396	2,085
購股權儲備	157	144
投資重估儲備	-	-
盈餘賬	38	38
資本儲備	537	400
滙兌儲備	1,120	998
對沖儲備	(10)	(20)
累計溢利	5,451	4,555
	<u>9,969</u>	<u>8,469</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9,969	8,469
不具控制力權益	267	199
	<u>10,236</u>	<u>8,668</u>

附註：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生效之修改（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改）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改）	遞延所得稅－收回相關資產

除了以下描述部份，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現行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改「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改）「披露－轉讓金融資產」。該修訂增加了涉及金融資產轉讓交易的披露要求，旨在提高披露轉讓金融資產之風險暴露透明度。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背書給供應商以換取商品或服務的應收票據為港幣 1,749,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1,049,000,000 元）。另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貼現給銀行附追索權之票據為港幣 369,000,000 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定及計量」對於未符合終止確認條件之轉移，本集團持續確認部份應收票據之金額為港幣 1,491,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1,418,000,000 元），對應的借款為零（二零一二年：港幣 369,000,000 元）及應付賬款之金額為港幣 1,491,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1,049,000,000 元）。

與應收票據的轉移之相關披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改）編製。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改「遞延所得稅－收回相關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改）「遞延所得稅－收回相關資產」。根據此修訂本，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物業以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所計量的遞延稅項會假定為透過出售而全部收回，除非此假定在若干情況下被推翻。由於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其投資物業，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轉讓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

本年度，本公司董事重新評估本集團應否終止確認附完全追索權之應收票據通過背書形式給供貨商以結算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會計政策。出票銀行一旦無法於到期日前結算票據，本集團必須支付該等應付款項，因背書票據附有完全追索權之基礎以及本集團對該等票據仍擁有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報酬。

本公司之董事重新評估集團在轉移票據給供貨商的同時已經將大部分該等票據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轉移。考慮到過往同類型之應收票據收款記錄以及發行銀行的信貸評級，對該等銀行及應付給供貨商相關之應收票據，本集團確定於該等到期前轉移給供貨商之票據全部終止確認，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本集團已經轉移大部分該等票據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並按照中國相關慣例、規則及監管條例撇除其應付給供貨商之責任。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部終止確認的這部分應收票據和背書支付給供貨商之金額為港幣 258,000,000 元。

因本公司之董事認為牽涉金額不大，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沒有此等終止確認事項。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和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過渡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共同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允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¹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訂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融披露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1 號	徵收稅項 ⁴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引入對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修改加入對金融負債及注銷確認分類及計量之規定。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下，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特別是，債務投資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及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計量。其他所有負債投資及股權投資於其後之會計期間以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實體可以提出不可撤銷的選舉在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的變化（即不持作買賣），僅股息收入在損益中確認。

董事預期於未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將可能對可供出售投資之金額有明顯的影響。關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完成詳細審閱前，對該等影響提供合理的估計乃不切實際的。

有關合併、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其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了一組五項關於合併、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其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 12 號「綜合入賬－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載有控制的新定義，包括三個部分：(a) 對投資對象的權力；(b) 其參與投資對象的營運而獲得的各樣回報或獲得回報的權利；及 (c) 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已加入廣泛指引以處理各種複雜情況。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有關合併、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其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於合資企業的權益」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 13 號「共同控制實體 – 合資者的非貨幣出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處理由兩方或以上共同控制的共同安排之分類方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共同安排分為共同經營及合資企業，視乎各方於安排下的權利及責任而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共同安排分為三種：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經營。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合資企業須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共同控制實體則可使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經綜合結構性實體中擁有權益的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所載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廣泛。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對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就首次應用上述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過渡指引作出澄清。

該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指引之修訂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惟須同時應用此五項準則。

董事預期，該五項準則將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的應用對本集團不會構成影響。唯其他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或會有重大影響。董事並未就該應用準則之影響作出詳細分析，故暫不能量化其影響程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設立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及公允價值計量之披露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允價值、設立計量公允價值之框架以及有關公允價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之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允價值計量及有關公允價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項下之金融工具之三級公允價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加以擴展，以涵蓋該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值計量」－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年度開始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此準則，這可能影響呈報於綜合財務報表之可供出售投資金額及引致更為全面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列報」引入了關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和利潤表的新名稱。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下，綜合收益表重新命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利潤表重新命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個分開但連續之報表之方式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要求於其他全面收入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入內之項目分為兩類：（a）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修訂並未改變以稅前或稅後金額列報其他全面收入的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將予相應修訂。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公司之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年度內商品銷售總額減去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金額，以及出租物業租賃收入，本集團在本年度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電視產品銷售	30,212	23,648
數字機頂盒銷售	3,906	3,270
液晶模組加工收入及銷售	535	285
白家電銷售	1,691	469
物業租賃收入	83	82
物業銷售	169	-
其他	1,228	383
	<u>37,824</u>	<u>28,137</u>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乃根據貨物銷售及服務性質分類出營運業務單位。因此，本集團根據貨物銷售及服務性質去決定其營運分部之業務單位，並將資料呈報經營決策者（即執行董事）。此外，呈報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電視產品」經營資料進一步細分為中國市場及海外市場。

本年度，呈報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有效評估和資源分配的資料已重新分類。本集團呈報經營及分部資料基於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運分部」如下：

1. 電視產品（中國市場） - 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除外）電視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2. 電視產品（海外市場） - 在海外電視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3. 數字機頂盒 - 數字機頂盒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4. 液晶模組 - 液晶模組之設計、生產及銷售及加工
5. 白家電產品 - 白家電之設計、生產及銷售及加工，包括冰箱、洗衣機、平板電腦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包含在其他電子產品內）
6. 持有物業 - 物業租賃

雖然白家電產品及持有物業這兩個分部未符合分部報告的量化門檻，但管理層認為這兩個分部的信息有助用戶了解綜合財務報表，所以獨立披露。

3. 分部資料 - 續

除了上述經營分部獨立的呈外，本集團尚有兩個其他分部，包括 (i) 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之前列入「其他電子產品」），(ii) 物業銷售。這兩個經營分部未符合分部報告的量化門檻。因此，這兩個經營分部被歸類為「其他」。

本年內，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決定，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其他電子產品分部已分拆成「白家電產品」和「其他」。本年度的比較數據已作出調整，以符合展示兩個年度的變化。

有關業務分部的資料呈列如下。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的產品收入及收益分部分分析：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白家電	持有物業	其他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營業收入	27,104	3,108	3,906	535	1,691	83	1,397	-	37,824
內部分部收入	329	-	-	954	-	-	71	(1,354)	-
分部收入總額	<u>27,433</u>	<u>3,108</u>	<u>3,906</u>	<u>1,489</u>	<u>1,691</u>	<u>83</u>	<u>1,468</u>	<u>(1,354)</u>	<u>37,824</u>
業績									
分部業績	<u>1,733</u>	<u>(15)</u>	<u>396</u>	<u>148</u>	<u>83</u>	<u>52</u>	<u>(109)</u>	<u>-</u>	<u>2,288</u>
利息收入									73
未被分配之企業費用減去收入									(292)
融資成本									(133)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3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13)
本集團稅前綜合溢利									<u>1,926</u>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白家電	持有物業	其他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營業收入	21,920	1,728	3,270	285	469	82	383	-	28,137
內部分部收入	370	3	-	620	257	-	70	(1,320)	-
分部收入總額	<u>22,290</u>	<u>1,731</u>	<u>3,270</u>	<u>905</u>	<u>726</u>	<u>82</u>	<u>453</u>	<u>(1,320)</u>	<u>28,137</u>
業績									
分部業績	<u>1,510</u>	<u>(11)</u>	<u>385</u>	<u>123</u>	<u>(11)</u>	<u>57</u>	<u>(30)</u>	<u>-</u>	<u>2,023</u>
利息收入									67
未被分配之企業費用減去收入									(367)
融資成本									(177)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30
本集團稅前綜合溢利									<u>1,576</u>

3. 分部資料 -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 續

分部資料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代表每個分類之溢利（虧損）。分部業績不包括利息收入、企業費用減去收入、融資成本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這是主要經營決策者衡量資源調配和業績表現的評估報告。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提供本集團產品資產及負債分部資料的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港幣百萬元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港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港幣百萬元	液晶模組 港幣百萬元	白家電 港幣百萬元	持有物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抵銷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7,168	623	3,078	630	812	109	2,711	-	25,131
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19
未分配企業資產									3,700
綜合資產總值									29,063
負債									
分部負債	7,595	162	1,996	416	685	47	622	-	11,523
未分配企業負債									7,304
綜合負債總值									18,827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港幣百萬元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港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港幣百萬元	液晶模組 港幣百萬元	白家電 港幣百萬元	持有物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抵銷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3,526	233	2,510	283	291	150	568	-	17,561
聯營公司之權益									6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18
未分配企業資產									4,439
綜合資產總值									22,224
負債									
分部負債	5,730	83	1,517	193	367	52	163	-	8,105
未分配企業負債									5,451
綜合負債總值									13,556

對分部績效監測與分部資源調配的目的：

- 除聯營公司及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可供出售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應收一家附屬公司之不具控制力權益款、持作買賣投資、可收回稅款、結構性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外，其他所有資產被分配在各經營分部內；及

3. 分部資料 -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 續

- 除售予不具控制力權益之認沽權所產生之債務、衍生金融工具、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稅項負債、銀行貸款、遞延收入、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外，其他所有負債被分配在各經營分部內。

其他分部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港幣百萬元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港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港幣百萬元	液晶模組 港幣百萬元	白家電 港幣百萬元	持有物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抵銷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及資產: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3	2	51	97	1	130	269	-	1,063
-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18	-	-	16	-	-	-	-	3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2	12	44	22	-	9	23	-	3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損失	(2)	47	-	-	-	-	-	-	45
應收貿易款之減值損失	7	-	34	1	-	-	-	-	42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之攤銷	5	-	1	-	-	3	-	-	9
存貨撥備	33	12	20	6	-	-	9	-	80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港幣百萬元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港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港幣百萬元	液晶模組 港幣百萬元	白家電 港幣百萬元	持有物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抵銷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及資產: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	3	45	114	9	44	86	-	720
-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31	-	8	-	-	80	-	-	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0	13	26	16	-	9	14	-	2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	6	-	-	-	-	-	-	6
應收貿易款之減值損失	3	2	22	-	-	-	1	-	28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之攤銷	5	-	1	-	-	3	-	-	9
存貨撥備(回撥)	10	(11)	4	(1)	1	-	4	-	7

3. 分部資料 - 續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亞洲地區（中國除外）、歐洲及其他地區。

除物業持有外，本集團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來自對外營業收入。物業持有外部客戶之本集團收入分類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劃分，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類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註）	
	二零一三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中國	32,039	24,791	3,857	2,947
亞洲地區（中國除外）	2,404	1,221	22	29
美洲	1,497	914	-	-
歐洲	1,171	808	-	-
其他地區	713	403	1	3
	37,824	28,137	3,880	2,979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應收款、可供出售之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三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		
淨匯兌收益	9	169
已確認之可供出售之投資之減值損失	(7)	(170)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之損失	-	(1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之損失	(3)	(23)
出售物業、廠房及機器之損失	(45)	(6)
	(46)	(41)

5. 所得稅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稅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404	294
以往年度超額之撥備	(1)	(20)
	<u>403</u>	<u>274</u>
遞延稅項	(71)	34
	<u>332</u>	<u>308</u>

由於有關構成本集團之實體於本年度及上年度並沒有在香港發生應課稅利潤，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所得稅是以企業估計在本期間之課稅收入按中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法及其詳細執行法則，對於在中國境內並沒有享有優惠稅率之附屬公司而言，境內及境外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統一為 25%；及對正在中國境內經營而享有優惠稅率之附屬公司，稅率會以過渡階段之規定，在五年內由 15% 逐步增至 25%，該等附屬公司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適用稅率分別為 24% 及 25%。

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繼續享受稅務假期及豁免，例如在稅法及執行規則下給予「2+3 稅務假期」（兩免三減半）。該稅務假期及豁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經有關政府機構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的附屬公司享有 15% 的優惠稅率。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財稅[2008]第 1 號通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由持有的中國實體企業產生的溢利所分配之收益需根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第 3 章及第 27 章以及「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 91 章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年綜合收益表內並無扣除就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應繳納之遞延稅項（二零一二年：港幣 35,000,000 元）。

遞延稅項按資產實現或支付負債發生期間的預計稅率計提。

5. 所得稅 - 續

本年度之所得稅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u>1,926</u>	<u>1,576</u>
按適用之稅率 15% 計算之稅項 (附註)	289	236
計算稅項時不可扣減之支出之稅務影響	27	83
計算稅項時不用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34)	(53)
以往年度超額之撥備	(1)	(20)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42	32
使用以往年度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6)	(21)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之稅項影響	2	(5)
於香港及中國地區 (香港除外) 營業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24	20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應繳納之遞延稅項	-	35
其他	(1)	1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	<u>332</u>	<u>308</u>

附註：適用之稅率是參考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經有關政府機構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所享有之 15% 優惠稅率。

香港稅務局 (「稅務局」) 於二零一一年對本公司幾家附屬公司的多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被審查的課稅年度從二零零二/二零零三起始。直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稅務局向有關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二/二零零三至二零零六/二零零七的課稅年度的預估額外評稅。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有關額外評稅所購買的總儲稅券為 7,900,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5,300,000 港元)。由於稅務審查仍處於初始的調查階段，有關資料和文件已提交給稅務局審閱或在稅務局內部進行交流，現階段不能輕易及準確地確定潛在的負稅金額，因此，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告沒有計提額外的稅務負債。

6. 本年度溢利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9	8
確認存貨成本為支出包括存貨撥備金額港幣 80,000,000 元 （二零一二年：港幣 7,000,000 元）	30,281	22,153
確認物業存貨成本為支出	10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2	228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損失	42	28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租金	91	59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之轉出	9	9
出租物業租金收入減有關開支為港幣 32,000,000 元 （二零一二年：港幣 28,000,000 元）	(51)	(54)
研發費用已包含在費用（包括員工成本 港幣 239,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126,000,000 元））	343	185
分佔聯營公司之所得稅	1	-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所得稅	4	4
員工成本：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酬金	101	62
-研究及開發人員成本	239	126
-其他員工之工資、獎金、退休福利及其他	2,816	1,961
	<u>3,156</u>	<u>2,149</u>

7. 股息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本年度已派之股息		
二零一二年		
年終股息派付：每股港幣 10.0 仙（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一年年終股息港幣 9.0 仙）	271	235
二零一三年		
中期股息派付：每股港幣 7.0 仙（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港幣 5.5 仙）	193	146
	464	381

分派截止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終股息每股港幣 11.0 仙，合共約港幣 3.08 億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宣派。股東可選擇以全額現金或部份可留置為以股代息收取。為此，本公司將分發新股，並記入全額已支付之貸方。由於年終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該股息並未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

於本年間發出選擇股份分紅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年終股息（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一年年終股息）：		
現金	86	121
以股代息	185	114
	271	235
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現金	72	57
以股代息	121	89
	193	146
	464	381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u>二零一三年</u> <u>港幣百萬元</u>	<u>二零一二年</u> <u>港幣百萬元</u>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之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1,501</u>	<u>1,252</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35,023,092	2,634,660,134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未行使之購股權	<u>26,177,365</u>	<u>70,513,371</u>
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61,200,457</u>	<u>2,705,173,505</u>

由於部份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市場價高，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於二零一三和二零一二兩年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於中國銷售電視產品，液晶模組及白家電產品一般是以貨到即付結算或以付款期為90天至180天之銀行承兌匯票支付。對若干中國零售商之銷售，一般貨款期之條款在售後一至兩個月內結算。而中國若干地區之銷售經理獲授權進行某金額內並於30天至60天內付款之信用銷售，所授權之信用額度是根據各辦事處銷售量而定。

部分數字機頂盒的銷售，信用期為90天至270天。部分中國客戶以分期方式銷售，年期由2年到4.5年。

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是以信用期為30天至90天之信用證來進行結算。

結算日已減去撥備之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列示之賬齡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1,784	1,077
31 天至 60 天	387	265
61 天至 90 天	325	224
91 天至 365 天	934	637
365 天以上	413	302
應收貿易款項	<u>3,843</u>	2,505
採購材料按金	360	231
應收節能補貼款項	1,208	-
應收增值稅	329	360
其他已支付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73	416
	<u><u>6,213</u></u>	<u><u>3,512</u></u>

應收貿易賬款沒到期或沒做減值為可收回，該金額為某些與本集團有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

在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餘額內，賬面總值中之港幣 1,623,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1,001,000,000 元）於此報告日為已過期，本集團沒有為此預提減值虧損。這些已過期但沒有減值應收貿易款為與本集團有良好償還紀錄之獨立零售商及中國電視台。根據以往經驗，由於該餘額之信用質量並沒有重大轉變及預期可收回，故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無需作減值撥備。本集團沒有對此餘額持有任何抵押。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續

應收貿易款中港幣 19,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54,000,000 元）為貨款期一年以上。應收貿易款本金港幣 21,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22,000,000 元）在初始時以現值港幣 19,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20,000,000 元）確認記入。實際有效利率用作計量初始確認應收貿易款之公允值年利率範圍由 5.4% 至 6.65%（二零一二年：年利率 5.4% 至 6.65%）。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逾期		
30 天以內	644	306
31 天至 60 天	184	171
61 天至 90 天	144	87
91 天或以上	651	437
	<u>1,623</u>	<u>1,001</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質量，並按每一客戶定立信用額度。

應收貿易款撥備乃按賬面值 and 以現時有效利率所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計算的現值之差異，通過評估其以往拖欠記錄及客觀的減值證明，為估計不可撤銷需要而作出的撥備。

在釐定應收貿易款項之可回收性，本集團從信用期授予直到本報告日監察應收貿易款項之信用質量的任何變化。董事考慮本集團並無集中之重大應收貿易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有關風險已分散至多個交易及客戶。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於四月一日結餘	92	107
已確認的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42	28
已撇除不能收回之金額	(6)	(46)
匯兌調整	2	3
於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u>130</u>	<u>92</u>

在呆賬撥備中，應收貿易賬款乃因已申請破產或有嚴重財務困難而進行個別減值之總值為港幣 130,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92,000,000 元）。本集團並沒有就有關的賬款持有任何抵押。

10. 應收票據

結算日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1,388	1,354
31 天至 60 天	1,267	1,224
61 天至 90 天	2,108	2,152
91 天或以上	3,519	2,970
已背書給供貨商附追索權之票據	1,491	1,049
附追索權之貼現給銀行之票據	-	369
	<u>9,773</u>	<u>9,118</u>

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之賬面值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資產，是因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仍然就該應收賬款面對信貸風險。相應地，有關票據之負債（主要是貸款及應付款項）亦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確認。

在報告期內，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之到期日，均少於六個月。

所有報告日之應收票據為未到期。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結算日按照發票日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2,425	1,449
31 天至 60 天	766	658
61 天至 90 天	650	574
91 天或以上	356	393
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	<u>1,491</u>	<u>1,049</u>
應付貿易款項	5,688	4,123
預提銷售及分銷費用	375	38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26	549
預提員工成本	826	388
已收銷售按金	963	855
已收物業銷售按金	16	41
其他預收按金	371	25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10	-
應付銷售回扣	513	392
應付增值稅	<u>98</u>	<u>124</u>
	<u><u>9,586</u></u>	<u><u>7,107</u></u>

在報告期內，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之到期日為少於六個月。

12. 應付票據

結算日應付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三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509	250
31 天至 60 天	417	188
61 天至 90 天	235	175
91 天或以上	<u>538</u>	<u>328</u>
	<u><u>1,699</u></u>	<u><u>941</u></u>

所有報告日之應付票據為未到期。

1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擔保：

- (a) 賬面值分別為港幣 76,000,000 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79,000,000 元）及港幣 50,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59,000,000 元）之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及土地和樓宇已作押記；及
- (b)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港幣 623,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630,000,000 元）。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抵押項目亦包括附追索權之貼現給銀行之票據為港幣 369,000,000 元。此等票據於本年內已到期，並已結清與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相關之金融負債。

業務表現回顧

(1) 整體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錄得整體營業額為港幣 378.24 億元 (2012 年：港幣 281.37 億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升 34.4%。本年度溢利為港幣 15.94 億元 (2012 年：港幣 12.68 億元)，較去年上升 25.7%。毛利率為 19.6% (2012 年：21.2%)，較上年度下跌 1.6 個百分點。

本年度，電視機的銷售量達 1,143 萬台，較預期多 93 萬台。中國大陸市場佔 871 萬台，較預期多 61 萬台；海外市場佔 272 萬台，較預期多 32 萬台。

產品持續改革，技術不斷創新，是集團本年度的取勝之道，並成功帶領集團走向技術領先之路線。集團於本年度持續加大產品研發及高端產品的推廣力度，並改造銷售和售後服務體系，開拓新興的銷售管道，如：電子商務管道網、商用電視機管道網及專賣網，再配合成功的市場推廣策略和一系列的促銷活動，在 3D LED 液晶電視機及雲電視機的推動下，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持續向好。

全球經濟逐漸復甦，但仍然有很多不明朗因素令市況波動。即使如此，本集團於本年度加強開拓新興國家市場包括印度、印尼、菲律賓和泰國等國家，擴大「**创维**」品牌銷售，因此海外市場的營業額急升 72.9%。

除此之外，數字機頂盒業務和液晶器件業務的貢獻持續上升，也帶動整體營業額穩步增長。

(2) 業務分析 - 按地區及產品市場劃分

(a) 中國大陸市場

本年度，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佔集團總營業額 84.7%，錄得 29.2% 的增長，由二零一二年港幣 247.91 億元增加至港幣 320.39 億元。相關毛利率為 21.3% (2012 年：22.7%)，較去年下跌 1.4 個百分點。

集團的彩電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的 86.6%。數字機頂盒、白家電產品及液晶器件分別佔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 5.9%、3.4% 及 1.0%。其他業務包括從事生產模具、汽車電子、其他電子產品及物業收租等，佔餘下的 3.1%。

彩電產品

本年度，雖然受到國內經濟增長放緩及國內政府持續對內地房地產市場實施調控措施的影響，但本集團彩電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仍較去年上升25.9%，達港幣277.37億元（2012年：港幣220.29億元）。

根據中國電子視像行業協會發起和宣導成立的一家專注於消費電子和家電行業的市場研究和行銷諮詢公司，北京奧維營銷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711個城市包括6,023個零售門店進行的推總數據統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十二個月在中國大陸電視機市場，包括國內和外國電視品牌的佔有率如下：

	排名	市場佔有率
所有電視機		
- 銷售量	1	16.4%
- 銷售額	1	16.0%
液晶電視機 (包括 CCFL 及 LED 背光)		
- 銷售量	1	17.5%
- 銷售額	1	17.3%
3D 電視機 (包括 CCFL 及 LED 背光)		
- 銷售量	1	25.9%
- 銷售額	1	22.1%

集團以節能、豐富的網上內容推出 3D LED 系列及雲系列電視機，深得消費者垂青。本年度，逾 871 萬台「**創維**」品牌的平板電視機於中國大陸市場出售，當中 LED 液晶電視機約 840 萬台，較去年同期急增 103.4%，佔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電視機總銷售量的 96.4%。而當中 3D LED 液晶電視機銷售量更持續攀升至 264 萬台，佔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電視機總銷售量的 30.3%，而雲電視機的銷售量達 159 萬台，佔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電視機總銷售量的 18.3%。

本年度，集團投入大量資源研發自主創新的產品，堅定實行向高端電視機產品轉型的策略，以迎合消費者日益變化的需求。此外，集團於8月份首次推出4K2K超高清液晶電視機，清晰度比全高清1080P電視高達四倍，並於11月舉辦多個推廣活動同時亦發布多款大尺寸的「UHD超高清雲電視」包括55英寸、60英寸以及超高清84英寸共12系列產品，而且集團計劃把這些高端產品銷售至三、四線城市，這意味著「**創維**」品牌的電視機將通過產品升級、更新換代吸引消費，通過技術升級推動大屏幕電視機的需求。

作為首批通過認定的國家高新技術企業之一，本集團不斷研發高端及高附加值產品，令本集團的電視產品屢獲獎項也強化了品牌知名度，有助帶動國內彩電產品業績向好。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獲得重要的獎項包括：

- 於「2012年（第七屆）中國數字電視年度慶典」上，創維品牌囊括了綜合類、技術類、產品類全部大獎，分別獲得「2012年度傑出貢獻獎」，憑藉「SkyCloud」雲技術獲得「2012年度創新技術獎」、E800A無邊硬屏產品獲得「2012年度創新產品獎」。

- 於「2012年（第八屆）中國數字電視產業發展高峰論壇」上，創維 E800A 以雲健康的應用平台，獲得「2012年中國十佳平板電視」大獎。
- 深圳創維 RGB 電子有限公司被中國電子視像行業協會評為「2012年度消費電子（彩電行業）售後服務先進企業」。
- 於最新出版的「2012年中國顧客滿意度手冊」，創維在彩電行業中獲評為「服務品質五星企業」。
- 創維雲電視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資訊化部列入「高效節能之星」的名單中。
- 於「第二屆數字家庭體驗中心方案大賽」中，創維雲健康電視設計方案榮獲「最佳體驗大獎」。

數字機頂盒

本年度，數字機頂盒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港幣18.98億元（2012年：港幣19.53億元），較上年度下跌2.8%或減少港幣5,500萬元。

受到國內重要城市對數字機頂盒遲緩需求的影響及同行的價格競爭，令數字機頂盒的營業額下滑。即使如此，創維數字機頂盒於國內的市場佔有率仍位居第一。作為市場領導者，集團於國家廣電總局二零一二年直播星項目招標中，分別中標吉林、陝西、新疆及福建四個省份，中標產品近60萬套。同時，因應雲電視概念的發展，集團於本年度推出了「i.Kan」品牌，該產品是基於安卓平台的智能高清機頂盒，能全面滿足3D高清節目、全高清解碼、雙向互動業務、家庭多媒體功能、雲計算等功能滿足廣泛消費者的需求。隨著機頂盒技術改革，集團推出的產品種類越來越多，不再局限於有線電視機頂盒，這將帶給數字機頂盒於二零一三年的營業額另一個新增長點。

白家電產品

本年度，白家電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額錄得港幣10.93億元（2012年：港幣2.15億元），較二零一二年急升408.4%或增加港幣8.78億元。

白家電產品以卓越的品質，得到客戶的信任與支持，而集團產品成功進駐國內一線城市過千間門店，同時亦有效利用集團內現有龐大的銷售管道，分銷冰箱及洗衣機，從而獲得了良好的成績。

隨著政府對家電行業的補助政策逐步退出，集團預料部份中小品牌企業會被市場淘汰，因而產生汰弱留強的局面，集團將透過加強自身產品品質以及擴大現有的銷售管道，以提升白家電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和營業額。

液晶器件

本年度，液晶器件在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額錄得港幣3.14億元（2012年：港幣2.65億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升18.5%或增加港幣4,900萬元。

液晶器件以優秀技術來製造模組產品，深受客戶信賴，尤其是中小尺寸液晶模組。本年度，液晶器件管理層與新客戶就中小尺寸液晶模組簽署策略性合同，令銷售訂單以及營業額增加。

此外，為了滿足客戶日益廣泛的需求，液晶器件產業將擴大生產規模，持續提高產業的工藝水準和不斷開拓新市場來擴大客戶基礎，以鞏固更良好的盈利空間。

(b) 海外市場

本年度來自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港幣57.85億元（2012年：港幣33.46億元），佔集團總營業額15.3%（2012年：11.9%），較二零一二年急增港幣24.39億元或72.9%。毛利率為9.7%（2012年：8.9%），較二零一二年上升0.8個百分點。

彩電產品

本年度，彩電產品的海外市場銷售額錄得港幣 24.75 億元（2012 年：港幣 16.19 億元），佔海外市場總營業額的 42.8%（2012 年：48.4%），較二零一二年上升 52.9%。雖然彩管電視於海外市場的銷售量下跌 55.6%至 52 萬台，但平板電視則大幅上升 107.5%至 220 萬台，令海外市場的整體銷售量上升 22.0%至 272 萬台，帶動海外市場營業額上升。

本年度，通過一系列宣傳活動，「**创维**」品牌的產品逐漸受海外客戶歡迎，令營業額上升至港幣 2.32 億元（2012 年：港幣 7,200 萬元）。此外，集團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優化產品組合，於新興國家市場設立銷售辦事處以開拓新的銷售點，並把握東南亞及中東等國家因產品結構從 CRT 電視機轉型至 LCD 或 LED 電視機的機遇，推出多元化的產品以迎合不同客戶的需求，令海外市場的營業額取得令人鼓舞的升幅。

海外市場電視產品營業額增長的關鍵因素還包括：

- 加強海外重點市場銷售網絡的建設、與大型連鎖店代理商緊密合作，及提供以客為本的卓越售後服務，以維持產品價格競爭力及毛利率；
- 抓住新興市場電視機更新換代的需求，適時導入高端產品；及
- 順利推進戰略合作專案，產生協同效益，從而實現業務增長。

數字機頂盒

本年度，數字機頂盒的海外市場營業金額上升 52.5% 至港幣 20.08 億元（2012 年：港幣 13.17 億元）。

隨著亞洲地區的科技產品高速發展，市場對數字機頂盒的需求增加，集團抓住市場機會，令亞洲市場的銷售收入顯著增長，數字機頂盒於亞洲地區的營業額的升幅高達 68.0%。這全賴推出多元化產品組合，以及與客戶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再配合成功的市場策略，令品牌形象及市場份額大大提升。此外，數字機頂盒產業會把握東南亞、南美等大規模數位化轉換的機遇，並繼續開拓東歐、俄羅斯及非洲等地區的市場，以鞏固海外市場的地位。

白家電產品

白家電產品（主要為平板電腦）在海外市場的營業額錄得港幣 5.98 億元（2012 年：港幣 2.54 億元），較二零一二年急升 135.4% 或增加港幣 3.44 億元。

本年度，白家電產品透過加強海外市場銷售網絡的建設以及把握東南亞地區經濟急速發展的機會，適時推出配合市場所需的產品，令銷售訂單及營業額大大提升。集團將進一步加大白家電產品於海外市場的發展，擴大現有的客戶群，改良自身產品品質並積極開拓中東、南美洲等新興市場，以提升海外市場的營業額。

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

於本年度，集團的主要海外市場為亞洲、美洲及歐洲，合共佔海外總營業額 88%（2012 年：88%）。其中亞洲市場出口上升 5 個百分點，因為集團大力擴張亞洲新興市場。中東、非洲及澳紐市場則佔 12%。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比率說明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亞洲（包括日本，南韓，越南等）	42	37
美洲	26	27
歐洲	20	24
中東	6	5
非洲	5	3
澳洲及新西蘭	1	4
	100	100

毛利率

本年度，整體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的 21.2% 下跌 1.6 個百分點至 19.6%。

由於市場對高端產品的需求殷切，令生產成本持續增加，而且集團計劃於本年內全面停產 CCFL 液晶電視機而清理相關庫存產品，影響彩電產品的毛利率。加上於三、四線城市對毛利較低及小尺寸電視機的需求上升，亦為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之一。

另一方面，彩電產業及其他產業銳意開拓海外市場，為了能有效地提升海外市場的佔有率，戰略定價令整體毛利率下滑。加上新進產業規模比預期增長更快，亦相應減低集團整體的毛利率。

(3) 銷售及分銷費用

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銷售費用」）主要包括品牌推廣及市場營銷、商場管理費、銷售及營銷相關的工資，維修及運輸費用。本年度，銷售費用較二零一二年上升20.8%或港幣7.83億元至港幣45.54億元。銷售費用與營業額比例則下跌1.4個百分點，由13.4%下跌至12.0%。

於本年度，為配合新產品的推出，集團推出了一系列的推廣活動，透過組織技術推薦會、媒體廣告以及其他活動來加強品牌影響力，令廣告促銷費用比去年同期上升20.4%。此外，銷售額增長引致與銷售相關的費用也增加，如：展銷及旗艦店展示的相關費用、促銷人員的工資和營銷相關的考核獎金等。

儘管銷售費用增加，但集團不斷改良產品質量以確保產品的可靠性，並有效地控制售後保修及維修成本，以鞏固集團的信譽從而使持份者獲得最大的利益。

(4) 一般及行政費用

集團的一般及行政費用（「行政費用」）比二零一二年增加港幣 4.82 億元或 53.2%，至港幣 13.88 億元。本年度內一般及行政費用與營業額比率上升 0.5 個百分點至 3.7%。

為了確保提供多功能的優質產品及開發更多節能產品，集團於本年度內加大研發力度，令研發費用及技術諮詢費用分別增加港幣 1.58 億元或 85.4%及港幣 2,100 萬元或 35.6%。其次，受國內員工人數增加、工資水平上漲及業績相關獎金上升的影響，工資福利費用亦增加了港幣 1.42 億元或 59.7%。其他費用與去年同期比較相差不大。

集團管理層相信只要妥善控制行政費用支出，便能為集團創造更高的利潤，因此管理團隊定期監測、審查和更新內部監控程式，以確保每項支出維持在合理的水準。

(5) 存貨管理

集團於本年度末的存貨淨值為港幣 51.09 億元（2012 年：港幣 31.51 億元），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增加港幣 19.58 億元或 62.1%。

由於市場對中高端產品的需求愈來愈熾熱，而此類產品的原材料及輔料價格較高，因此拉高整體原材料庫存價值。另外，由於生產規模日漸擴大，避免因缺料而導致停產或成本上升的風險，集團在策略上適當地提高原材料儲備。另一方面，為迎接五一黃金周的銷售及配合新系列雲健康電視的推出，適量備貨也拉高了產成品的庫存量。

為確保對物流及供應鏈管理的嚴格執行，並對滯銷及過時存貨的風險保持警惕，集團實行了以下方案：

- 有效供應鏈及物流管理 — 提升供應鏈管理系統，進一步細化採購、物流、生產之間的聯繫和溝通，有助提高市場價格敏感度，控制產品貨源、集中供應配送，確保生產暢順，有效地使產品加快流轉、切換速度到位，減低過分積存的風險。
- 訂立存貨周轉期為關鍵考核指標（KPI） — 把各產業之存貨周轉期、物料短缺率及存貨撥備，立為關鍵指標評估基礎之一，使經營管理者關注整體集團利益。

本年度末，存貨周轉期為 50 天（2012 年：48 天）。

（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年度末，集團的應收貿易款及應收票據合共為港幣 136.16 億元（2012 年：港幣 116.23 億元），比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增加港幣 19.93 億元，即 17.1%。應收貿易款增加港幣 13.38 億元或 53.4%，至港幣 38.43 億元；而應收票據也增加港幣 6.55 億元或 7.2%，至港幣 97.73 億元。以上兩項應收餘額主要來自彩電產業及數字機頂盒產業，分別佔 73.1%及 17.1%。

彩電產業於本年度的應收款餘額和營業額的增長是一致的。數字機頂盒國內的主要客戶是國、省、市營辦廣播電台下之有線電視經營者，他們享有較長的還款期限，加上本年度產業銷售規模擴大，應收餘額增長屬合理比例。數字機頂盒產業已建立客戶評級制度來決定客戶的賬期和放賬額度及系統化的跟蹤流程等措施，以加強應收賬款的管理。

（7）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年度末，集團的應付貿易款為港幣 56.88 億元（2012 年：港幣 41.23 億元），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增加港幣 15.65 億元或 38.0%；應付票據為港幣 16.99 億元（2012 年：港幣 9.41 億元），與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相比，增加港幣 7.58 億元或 80.6%。

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餘額上升主要是迎合日益增加的產品需求，彩電產業及數字機頂盒產業的原材料採購增加及新產品的成本上漲所致。考慮整體銷售上升對應付賬款結算帶來的壓力，本集團優化結算制度及改進結算管理系統，提升監控能力、改善結算資料準確性和支付及時性，確保集團財務信譽。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集團採取審慎的財政政策以維持穩定的財務增長，在本年度末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 69.55 億元（2012 年：港幣 68.19 億元），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年終時增加港幣 1.36 億元或 2.0%。本年度末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達港幣 23.01 億元（2012 年：港幣 21.64 億元），較去年年終增加港幣 1.37 億元。本年度末的結構性銀行存款為港幣 2,500 萬元，較去年年終減少港幣 1.99 億元。而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港幣 6.23 億元，較去年年終減少港幣 700 萬元。已抵押銀行存款較去年年終下跌主要是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結售匯合約於本期內到期，而相應的保證金被釋放所致。

集團以若干資產擔保由不同銀行提供的貿易融資額及貸款。於本年度末，已抵押的資產包括銀行存款港幣 6.23 億元及結構性銀行存款港幣 2,500 萬元，以及集團於中國大陸和香港境內的若干土地及房產，賬面淨值合共為港幣 1.26 億元（2012 年：港幣 1.38 億元）。

本集團一向秉承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致力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本年度末，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 58.06 億元（2012 年：港幣 42.83 億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為港幣 99.69 億元（2012 年：港幣 84.69 億元），負債與股權比率為 58.2%（2012 年：44.8%），此比率的計算不包括已附追索權貼現票據及遠期結售匯合約而產生的銀行貸款。其他主要財務比率，請參閱本年報的財務摘要。

財資政策

集團大部份的投資及收入來源在中國大陸，主要資產及負債都以人民幣結算，其餘則以港元或美元結算。集團通過一般貿易融資方式，以支援營運現金需要。為了減低融資成本，集團運用銀行推出的貨幣理財政策、收益型理財等工具，以平衡這方面的成本開支。本年度內人民幣溫和上升，一般營運兌換所產生的淨外匯收益為港幣 900 萬元（2012 年：港幣 1.69 億元）。

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外幣及利率變化，以決定外匯對沖的需要。本年度內，集團與銀行簽訂目標可贖回遠期合約、績效型互換合約和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目的是管理本集團部份美元應付賬款所遇到之經常性外幣風險。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本年度內，為了配合生產規模擴大及提高生產力，新增生產線工程及節能環保設施、興建中的物流園工程、位於廣州及深圳的廠房擴建工程和半導體設計中心大廈工程約港幣 6.57 億元。本集團亦耗資約港幣 4.06 億元興建廠房（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增添生產線上的配套機器和其他設備，亦計劃繼續投放港幣 8.14 億元於廠房建設、物流園及機器採購等方面，以配合企業發展、進一步提升產能及運轉效率。

本年度內，集團其中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創維 - RGB 電子有限公司（「RGB」）與 LG Display Co., Ltd 及廣州凱得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簽訂新合資經營合同，並於中國成立合資企業 - 樂金顯示（中國）。樂金顯示（中國）之擬定主要經營業務包括生產及銷售 TFT-LCD 平板顯示、顯示材料、LCD 相關產品及其他電子配件，批發、進出口上述產品和零部件及從事代理、維修業務及提供配套服務。根據該合資經營合同，RGB 按合同要求投資 10% 註冊資本，即美元 133,400,000 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RGB 已注資約美元 20,000,000 元（折合港幣約 1.55 億元），剩餘投資額將會兩期於二零一三年底及二零一四年底支付。

資源一體化是本集團穩定製造組件質量的重要策略之一。除了上述投資予樂金顯示（中國），本集團直接或透過可供出售投資形式，投資港幣 1,500 萬元予彩電相關行業的技術開發及研究，期望彩電能夠更融合地發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RGB 為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提供銀行借款擔保金額為港幣 2,500 萬元。董事認為該金融擔保合同之公允值為不重要基於到期日短及低適用違約率。此等擔保於本年內已到期。

另外，因本集團之經營運作中出現一些個別專利糾紛，本集團正在處理這些事宜。鑑於那些糾紛正在初期階段，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專利糾紛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力資源

本年度末，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的僱員逾 33,000 名（2012 年：30,000 名），當中包括遍佈 41 間分公司及 204 個銷售辦事處的銷售人員。本集團關注基本僱員福利，並實行考核制度、訂立各項長期、短期的獎勵計劃，表揚優秀和激勵具業務貢獻的員工。另外，平衡培訓資源的重要性，著重員工職前及在職培訓，並定期向全體員工及時傳達最新行業動向、政策和指引，提升團隊資本質素。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參照個人表現和職能，及人力資源市場情況釐訂。相關細節，及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和曾執行事務的詳情，請參考後附「企業管治報告」。

前瞻

預計環球經濟正在復甦，以及本集團將積極推廣 3D LED 液晶電視機、雲電視機及智能電視機至三、四線城市及農村市場。本集團預計 2013/14 年度彩電產品的目標銷售量為 1,400 萬台，中國大陸及海外市場分別佔 1,000 萬台（包括 530 萬台 3D LED 液晶電視機及雲電視機）及 400 萬台。

另外，集團於本年度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提交了液晶器件產業的上市申請，並為爭取批核而繼續進行籌備工作，同時亦準備就分拆數字機頂盒產業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交申請而進行籌備工作，力求為集團的這兩項產業實現理想的價值。

最後，集團將繼續發展現存的其他產業，值得鼓舞的是，部份產業正踏入正軌並取得理想的業績，相信這些產業於年內將對集團的盈利帶來貢獻。

企業管治常規

為確保作為上市公司對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責任，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本公告日內一直遵守該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六日在聯交所首次上市以來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蘇漢章先生，成員為李偉斌先生及陳蕙姬女士。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其成立起採納，其後作出修訂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連結 <http://investor.skyworth.com/index.asp>。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布中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布發出任何核證。

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條款並不遜於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水平。經向各董事個別查詢後，本公司已收到各董事確認於年內均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條款。

年終股息

董事會提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終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仙（二零一二年：港幣10仙），合共約港幣3.08億元（二零一二年：港幣2.69億元），給予在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已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股東可選取以股代息、現金股息或現金加代息股份。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過戶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關閉，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領取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左右應付的終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12-16 室。

於聯交所網頁上刊登業績

由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45 段所規定本公司須披露之全部財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之網頁上公布。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之支持，以及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內之努力不懈及盡心效力，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致謝。

代表董事會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林衛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執行主席林衛平女士，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楊東文先生，執行董事陸榮昌先生、梁子正先生、施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漢章先生、李偉斌先生、陳蕙姬女士。

* 僅供識別